

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 函

地址：32057桃園市中壢區育英路55號
承辦人：許婉麗
電話：03-4629991~210
電子信箱：a0918051218@gmail.com

受文者：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2日
發文字號：興國教字第10900034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校辦理桃園市108學年度第二學期國中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員專業成長研習開放本市各校有興趣之教師報名參加，請轉知 貴屬綜合領域教師，並惠予同意在課務自理前提下准予公假。

說明：

- 一、依據「桃園市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
- 二、辦理時間：109年6月9日(二)09:00-16:00。
- 三、活動地點：興南國中2樓會議室。
- 四、研習講師：林文虎老師。
- 五、課程主題：共備、觀課與議課之實務探究
- 六、研習報名：即日起至6月9日上午8:59前於「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自由報名，活動編號：J00015-200500006。承辦學校：興南國中。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

正本：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

教務處 109/06/02 14:12



1090004061

無附件

崙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介壽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

副本：

